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并购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所涉及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商誉减值测试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水致远评报字[2025]第 020090 号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3411020131341101202500408
合同编号:	ZSZY[2025]020422
报告类型:	非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中水致远评报字[2025]第020090号
报告名称: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购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所涉及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商誉减值测试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912,000,0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5年04月26日
评估机构名称: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周民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4000005 周琴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4180009 徐泽亚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4190017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2025年04月27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目 录

目 录	- 1 -
声 明	- 2 -
摘 要	- 3 -
正 文	- 5 -
一、 委托人及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 5 -
二、 评估目的	- 6 -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7 -
四、 价值类型	- 8 -
五、 评估基准日	- 9 -
六、 评估依据	- 9 -
七、 评估方法	- 12 -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 14 -
九、 评估假设	- 16 -
十、 评估结论	- 17 -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 18 -
十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19 -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日	- 20 -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22 -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六、本资产评估报告中涉及的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组成范围是由企业管理层确定的。

七、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以及未来现金流预测数据由委托人、产权持有人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八、本报告不具有产权证明的法律属性，不能作为产权证明文件。

九、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并购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所涉及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商誉减值测试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水致远评报字[2025]第 020090 号

摘 要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编制合并报表需要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对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现将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主要内容摘要如下：

一、评估目的：对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购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的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为相关会计报告主体商誉减值测试提供参考依据。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本次评估对象为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购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的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涉及的评估范围包括组成资产组的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商誉、其他非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三、价值类型：按照《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商誉的减值测试需要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次减值测试评估报告的价值类型选择为可收回金额。

四、评估基准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评估方法：商誉是不可辨认无形资产，因此对于商誉的减值测试评估需要估算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来间接实现。本次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六、评估结论：经过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测算，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购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的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 91,200.00 万元，金额大写：人民币玖亿壹仟贰佰万元整。

七、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本报告书评估结论仅适用于评估基准日当天，不适用于其他财务报告日。

八、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特别事项：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提请评估报告使用人关注报告正文中的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并在使用本报告时给予充分考虑。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并购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所涉及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商誉减值测试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水致远评报字[2025]第 020090 号

正 文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评估方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及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一）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源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776412379N

公司住所：苏州工业园区青丘巷 8 号

法定代表人：陈文源

注册资本：44198.4511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5 年 6 月 15 日

经营范围：TFT-LCD 液晶测试系统、工业自控软件研发、生产、加工、检测；电子通讯产品，液晶显示及相关平面显示产品，银制品、电



子电工材料及相关工具、模具销售和技术服务；通信及计算机网络相关产品研发、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软件开发；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项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为委托人聘任的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人为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资产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华兴源创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将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纳入

其合并报表范围，并确认了相应的商誉。本次评估目的是对华兴源创并购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的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为相关会计报告主体商誉减值测试提供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本次进行减值测试的资产类型为商誉。商誉属于不可辨认无形资产，因此无法直接对其进行价值测试，需要通过间接的方式，即通过对资产组的价值估算来实现对商誉价值的间接估算。

本次评估对象为华兴源创并购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的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及的评估范围包括组成资产组的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商誉、其他非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一）商誉的形成

根据企业管理层的介绍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调查，本次需进行减值测试的商誉初始形成是 2020 年 6 月 30 日，华兴源创收购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形成的非同一控制下的并购商誉。该并购为控股型并购，华兴源创在合并口径报表中形成归属收购方的并购商誉 60,149.08 万元。

华兴源创在之后年度的会计报告日对该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合并口径报表中归属收购方的并购商誉账面价值余额为 60,149.08 万元，因前述并购所形成的商誉未计提减值。

（二）资产组的识别与界定

在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企业管理层、审计人员充分沟通、协商后，资产组范围由企业管理层最终确定，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资产组组成（按照合并报表口径和单体报表口径账面价值分别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合并报表科目名称	被并购方单体报表 口径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合并报表（公允价 值）口径账面价值
一	流动资产合计	31,759.95	流动资产合计	31,759.95
1	货币资金	1,720.57	货币资金	1,720.57
2	应收票据	0.00	应收票据	0.00
3	应收账款	26,341.36	应收账款	26,341.36
4	应收款项融资	285.34	应收款项融资	285.34
5	预付账款	238.21	预付账款	238.21
6	其他应收款	54.76	其他应收款	54.76
7	存货	3,117.68	存货	3,117.68
8	其他流动资产	2.03	其他流动资产	2.03
二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121.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138.65
1	固定资产	25,348.25	固定资产	25,403.95
2	在建工程	33.69	在建工程	33.69
3	无形资产	1,581.37	无形资产	13,393.73
4	长期待摊费用	135.60	长期待摊费用	135.60
5			商誉	60,149.08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5898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59
三	资产总计	58,881.46	资产总计	130,898.60
四	流动负债	8,652.41	流动负债	8,652.41
1	应付票据	1,618.96	应付票据	1,618.96
2	应付账款	6,125.33	应付账款	6,125.33
3	合同负债	5.58	合同负债	5.58
4	应付职工薪酬	641.03	应付职工薪酬	641.03
5	应交税费	250.71	应交税费	250.71
6	其他应付款	10.09	其他应付款	10.09
7	其他流动负债	0.72	其他流动负债	0.72
五	负债合计	8,652.41	负债合计	8,652.41
六	净资产	50,229.05	净资产	122,246.19

以上评估范围不含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及有息负债，
评估范围具体以委托人（产权持有人）申报的资产清单为准。

（三）资产组涵盖业务内涵的一致性确认

根据企业管理层的介绍，上述资产组与商誉的初始确认及以后年度
进行减值测试时的资产组业务内涵相同，保持了一致性。

四、价值类型

根据《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本次评估需要测算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次减值测试评估报告的价值类型选择为可收回

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是2024年12月31日，是委托人根据财务报告日（会计计量日）确定的。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法律法规依据、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资料等，具体如下：

（一）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六号 2016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2.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6 号，自 2017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2019 年 1 月 2 日财政部令第 97 号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 12 月 29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1998 年 12 月 29 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通过）；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正);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1993 年 12 月 1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134 号发布, 2017 年 11 月 1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91 号修订);

8.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通知文件等。

(二) 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8. 《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中评协[2017]45 号);
9.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 号);
10.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 号);
11.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 号);
12. 《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
13. 《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

(三) 资产权属依据

1. 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凭证;
2. 不动产权证书、机动车行驶证;
3. 其他与资产的取得、使用等有关的合同、会计凭证、会计报表及其他资料。

（四）取价依据

1. 国家宏观经济、行业、区域市场及企业统计分析数据；
2. 评估基准日及前 3 年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明细账；
3. 企业提供的财务管理、产品生产、原材料采购、市场销售等经营的资料；
4. 资产组收入、成本、费用分析及预测资料；
5. 企业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6. 企业的财务会计核算制度；
7. 资产组职工工资福利政策及未来年度工资总额变化情况；
8. 企业提供的部分合同、协议等；
9. 资产组所处行业地位及市场竞争分析资料；
10. 现行的国家和地方税收政策和规定；
11. 基准日近期国债收益率、同类上市公司有关指标；
12. 同花顺 iFinD 软件提供的 A 股上市公司的有关资料；
13.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评估基准日适用的 LPR 贷款利率；
14.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调查了解到的其他资料。

（五）其他参考资料

1. 企业提供的资产清单和评估申报表；
2. 历史年度审计报告；
3. 《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
4.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进行的市场调查资料；
5.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现场勘察及询证的相关资料；
6. 企业相关部门及人员提供的相关材料；
7. 有关部门颁布的统计资料和技术标准资料，以及资产评估机构收

集的有关宏观经济、行业分析和市场资料以及其他有关资料。

七、评估方法

商誉是不可辨认无形资产，因此对于商誉的减值测试需要估算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来间接实现，通过估算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较高者确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和《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的规定，资产减值测试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然后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比较，以确定是否发生减值。

（一）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根据其企业管理层提供的最近财务预算及预测数据，其对所面临的外部环境因素、行业竞争状况、资产组市场竞争地位进行了分析，资产组的业务流程明确，影响资产组收益的各项参数能够取得或者合理预测，其面临的风险也能够预计和量化，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通过估算该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采用收益途径方法进行测算，即按照目前状态及使用、管理水平使用资产组可以获取的收益。具体方法如下：

1. 关于现金流口径

本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采用的现金流口径为税前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公式为：

$$\text{自由现金流量}_{\text{税前}} = \text{EBITDA} - \text{资本性支出} - \text{净营运资金变动}$$

EBITDA 为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折旧摊销

2. 关于折现率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折现率选取（所得税前）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_{税前}），计算公式：

首先计算 WACC_{税后}

$$WACC_{\text{税后}} = \left(\frac{1}{1 + D/E} \right) \times Re + \left(\frac{1}{1 + E/D} \right) \times (1 - T) \times Rd$$

其中：E：为股东权益价值；

D：为债务资本价值；

Re：为股东权益资本成本；

Rd：为债务资本成本。

其中股东权益资本成本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确定：

$$R_e = R_f + \beta_e (R_m - R_f) + \alpha$$

其中：Rf：无风险报酬率；

β_e ：股权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m-Rf：市场风险溢价；

α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其次，将 WACC_{税后} 采用迭代的方式转换为 WACC_{税前}。

3. 关于收益期

本次评估根据资产组可以通过维护更新资产组内相关资产持续盈利，故采用永续年期作为收益期。其中，第一阶段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预测期为 5 年。在此阶段中，根据对历史业绩及未来市场分析，收益状况逐渐趋于稳定；第二阶段为 2030 年 1 月 1 日至永续经营，在此阶段中，保持稳定的收益水平考虑。

4. 收益法的评估计算公式

本次采用的收益法的计算公式为：

$$P = \sum_{i=1}^n \frac{A_i}{(1 + R)^i} + \frac{A}{R(1 + R)^n}$$

式中： P ：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A_i ：收益变动期的第 i 年的税前自由现金流量；

A ：收益稳定期的息税前年自由现金流量；

R ：税前折现率；

n ：收益变动期预测年限。

（二）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

资产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的价格。应当优先使用相同资产或负债的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该资产组内资产的配置应属有效，基本不存在能使资产组未来现金流发生明显改变或重置的可能。即对资产组内资产进行有效配置或重置的前提下，委估资产组在剩余经济年限的现金流量折现值，和资产组在现有管理经营模式下剩余经济年限可产生的现金流量的现值不会有较大差异。由此得到的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一般会低于该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的现值。

故本次对华兴源创并购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所形成的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方法确定。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组实施了现场评估工作，本次评估程序实施过程介绍如下：

（一）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由本公司业务负责人与委托人代表商谈明确委托人、产权持有人和委托人以外的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评

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价值类型；评估基准日；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评估报告提交时间及方式；评估服务费总额、支付时间和方式；委托人与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工作配合和协助等其他需要明确的重要事项。

（二）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本公司对专业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由资产评估机构决定承接该评估业务，并与委托人依法订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资产评估机构和委托人权利、义务、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等内容。

（三）编制评估计划

本公司承接该评估业务后，立即组织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编制了资产评估计划。资产评估计划包括资产评估业务实施的主要过程及时间进度、人员安排及技术方案等。

（四）现场调查

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我们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组进行了适当的现场调查。包括：

1. 要求委托人和产权持有人提供涉及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的详细资料；
2. 要求委托人或者产权持有人对其提供的评估明细表及相关证明材料以签名、盖章及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进行确认；
3.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通过询问、访谈、核对、监盘、勘查等方式进行调查，获取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了解评估对象现状，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
4. 对无法或者不宜对评估范围内所有资产进行逐项调查的，根据重要程度采用抽查等方式进行调查。

（五）收集评估资料

我们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收集评估资料，并根据评估业务需要和评估业务实施过程中的情况变化及时补充收集评估资料。这些资料包括：

1. 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人、产权持有人等相关当事方获取的资料，以及从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
2. 查询记录、询价结果、检查记录、行业资讯、分析资料等形式；
3.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依法对资产评估活动中使用的资料进行核查验证。核查验证的方式通常包括观察、询问、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函证、复核等。
4.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和编制资产评估报告的依据。

（六）评定估算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和底稿；根据测试对象、价值类型、评估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选择适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初步测算结果。

（七）编制和提交评估报告

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起草资产评估报告书初稿。本公司对评估报告初稿和工作底稿进行内部审核后，在不影响对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沟通。完成上述资产评估程序后，由本公司出具正式评估报告向委托人提交。

九、评估假设

（一）假设前提



1. 持续经营假设：是指假设委估资产组按基准日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等情况正常持续使用，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
2. 本次评估假设资产组能够按照华兴源创及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管理层预计的用途和使用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
3. 本次评估假设资产组业务经营所涉及的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4. 资产组经营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汇率、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5.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产权持有人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6. 假设资产组的现金流入均为均匀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流出。
7. 假设产权持有人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8. 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并购方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

（二）评估限制条件

1. 本评估结论是依据本次评估目的，未考虑宏观经济环境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2. 评估报告中所采用的评估基准日已在报告前文明确，我们对价值的估算是根据评估基准日资产组所在地货币购买力做出的。

本报告评估结论在以上假设和限制条件下得出，当上述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结论无效。

十、评估结论

经评估，在本报告假设条件下，于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华兴源创并购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的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 91,200.00 万元，金额大写：人民币玖亿壹仟贰佰万元整。

本报告书评估结论仅适用于评估基准日当天，不适用于其他财务报告日。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评估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评估报告时，应关注以下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可能产生的影响，在依据本报告自行决策时给予充分考虑。

（一）对资产组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事项，在企业委托时未作特殊说明而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二）由华兴源创及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与评估相关营业执照、产权证明文件、财务报表、会计凭证等评估所需资料，是编制本报告的基础。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应当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三）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委托范围内的资产产权进行了必要的核实工作，对所发现的资产产权存在的问题给予尽可能的充分披露，本次评估未发现存在产权争议事项，但评估报告是对评估对象发表专业估值意见，不具有产权证明的法律属性，因此，本报告不能作为产权证明文件。

（四）本次评估结论依赖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预测的准确性。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核查工作仅限于假设前提及预测数据逻辑合理性，并不保证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可实现性。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预测是委托人及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



公司管理层以资产的当前状况为基础预计使用安排、经营规划及盈利预测下产生，依赖于企业管理层对未来经营规划及落实情况，如实际经营情况与经营规划发生偏差，而时任企业管理层未采取相应补救措施弥补偏差，则评估结论会发生变化。

（五）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及相关会计准则规定，本项目评估结论基于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已知信息，未包含评估基准日后各国出台关税政策的因素影响。

（六）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资产组由企业管理层确定并经会计师确认，且本次资产组与上次商誉减值测试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

（七）评估程序受到限制的说明、评估机构采取的弥补措施及对评估结论影响的情况

1. 评估过程中，我们查看了每项委评对象的外部状况，在情况允许下对房屋建筑物实施了现场勘察鉴定，但仅借助了一般辅助性工具和常规手段，未使用精密或专业仪器对结构进行测试和鉴定。由于条件所限，对于隐蔽部分无法实施勘察和观测，仅通过产权持有人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核实。

2. 评估过程中，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在对设备进行勘察时，因检测手段限制及部分设备正在运行等原因，主要依赖于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外观观察和被评估企业提供的近期检测资料及向有关操作使用人员的询问情况等判断设备状况。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的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所产生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不得

用于本评估目的之外的其他经济行为。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报告需经资产评估机构及至少两名资产评估师签名、盖章，方可产生法律规定的效力、正式使用。

（六）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需经得本资产评估机构的书面同意，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报告书形成时间为：2025 年 4 月 26 日。

(本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资产评估师：

徐泽亚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徐泽亚
34190017

资产评估师：

周琴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周琴
34180009

资产评估师：

周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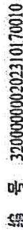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周民
34000005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1. 委托人及产权持有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3. 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4. 资产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5. 北京市财政局备案公告（2017-0078 号）（复印件）；
6.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复印件）；
7. 承办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复印件）。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照
整
半
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776412379N

名称 苏州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文源

图 10-1-10 扣板

注册资本 44198.4511万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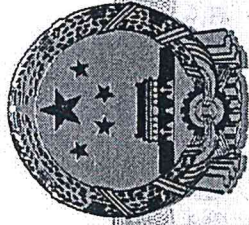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05年06月15日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青丘巷8号

[illegible]

关
机
登

2023年10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1330899979X (1/1)

照 执 照

(本副)

编号 320581666202408080389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4500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年02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钱晓斌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常福街道五新路35号

團
規
管
經

自动化设备、测试仪器、测试仪具、低压电器、电子设备、计算机网络设备相关产品及其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电子产品、通信产品、维修服务；电子产品、销售及维修用品及其耗材销售；单片机研发；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
机
登



202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委托人承诺函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我公司并购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的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需要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作为本次评估的委托人，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批准；
- 2、本次评估委托行为符合有关规定；
- 3、所提供的与评估相关的资料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有关重大事项已完全如实揭示；
- 4、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5、不干预资产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委托人：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2025 年 4 月 26 日

产权持有单位承诺函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购我公司所形成的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需要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批准；
- 2、我单位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地充分揭示；
- 3、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4、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5、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所涉及的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已及时、完整提供；
- 6、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重大事项，已及时、完整提供；
- 7、不干预资产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产权持有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产权持有单位：苏州华兴源创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的委托，对贵公司并购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的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并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一致；
-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评估结论合理；
-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

徐泽亚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徐泽亚
34190017

资产评估师：

周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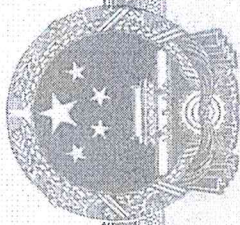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周琴
34180009

资产评估师：

周民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周民
34000005

2025 年 4 月 26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100024499T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6-1)

名称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肖力

经营范围

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技术咨询、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选择经营让、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3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0年10月31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3号交大知行大厦6层618室



登记机关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北京市财政局

2017-0078 号

备案公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第十四条有关规定，下列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资产评估机构，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其原持有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现予以公告。

- 1、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3、中评信宏（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4、北京中诚博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5、北京人合致远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

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证券业评估资格证书

证券从业资格首次备案

http://www.csrc.gov.cn/pub/newsite/kjb/sjypgjgba/202011/t20201103_385547.html

[繁体版](#) | [English](#)

站内搜索: [本站点检索](#) [Q 搜索](#) [高级](#)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敬畏专业、敬畏风险

首页
HOME

政务
政务

信息公开
信息披露

政策法规
统计数据

新闻发布
人事招聘

服务
服务

办事指南
业务资格

在线申报
人员资格

监管对象
投资者保护

互动
互动

公众留言
在线访谈

信访专栏
征求意见

举报专栏
廉政评议

当前位置: [首页](#) > [会计部](#) > [审计与评估机构备案](#)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止2020年10月10日)

中国证监会 www.csrc.gov.cn 时间: 2020-11-03 来源: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止2020年10月10日\)](#)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法律声明](#)

版权所有: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京ICP备 05035542号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080号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单			
序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徽中联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91110105633790321N	2020-11-03
2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MA001W1Y48	2020-11-03
3	北京戴德梁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55808096225	2020-11-03
4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91110102718715937D	2020-11-03
5	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5633790321N	2020-11-03
6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5722612527M	2020-11-03
40	南京长城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320117339337219K	2020-11-03
41	青岛天和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91370200713709634P	2020-11-03
42	山东正源和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370102677262969U	2020-11-03
43	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310114630203857P	2020-11-03
44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310120132263099C	2020-11-03
71	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91440101673493815B	2020-11-03
72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91110000100026822A	2020-11-03
73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9111010267820666X7	2020-11-03
74	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91110102678011336A	2020-11-03
75	中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650100697819429R	2020-11-03
76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8100024499T	2020-11-03
77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5100014442W	2020-11-03
78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6726376314T	2020-11-03
79	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81000124554	2020-11-03
80	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915001036761192206	2020-11-03

注：本表信息根据资产评估机构首次备案材料生成，行政机关仅对备案材料完备性进行形式审核，资产评估机构对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负责；为资产评估机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不代表对其执业能力的认可。本表按照资产评估机构名称首字母排序，排名不分先后。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4190017

会员姓名：徐泽亚

证件号码：340102*****6



所在机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年检情况：2025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徐泽亚
34190017

签名：

徐泽亚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4180009

会员姓名：周琴

证件号码：340111*****6

所在机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年检情况：2025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签名：

周琴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34000005

会员姓名: 周民

证件号码: 340102*****4



所在机构: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年检情况: 2025 年通过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周民
34000005

签名:

周民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